

#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111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

## 應考人須知

- 一、 考試日期：111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五)。
- 二、 報到時間與地點：8 月 12 日(星期五)9:20 至 10:00 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報到時務請攜帶身分證正本供查驗並繳費，考量交通及學校「應考人報到處」離學校大門遠近等，敬請應考人提早到達學校)，依簡章規定「逾報到時間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」，請應考人務必於 6 月 25 日 10:00 前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- 三、 考試地點：詳閱附件「111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試試場位置配置圖」。
- 四、 試教、口試時間張貼於休息室。
- 五、 試教範圍請參閱簡章 p.2 八、甄試範圍、配分比例及總成績計算方式。
- 六、 每一考生試教項目準備10分鐘(9分鐘一短鈴，時間到(10分鐘)按一長鈴)，試教15分鐘；口試時間為10~15分鐘；實作項目考試時間為 90 分鐘(1.5小時)。
- 七、 試教準備時禁用手機，考試當日教科書限由本校提供。試教試場為一般教室不提供投影機、電腦及電視等設備。應考人如自備，使用設備之器材架設、準備時間，亦一併計入試教時間內。應考人進入試教試場後即開始計時，14分鐘按一短鈴，時間到(15分鐘)按一長鈴告知。
- 八、 口試、試教當日，請應考人留意應試順序、預定時間及當日所發放(或宣佈)之注意事項。服裝請應考人自行斟酌穿著。
- 九、 考試進行過程中比照國家考試，全程禁用手機等通訊器材。
- 十、 為校園防疫工作，請應考人全程配戴口罩，配合體溫量測後，始可進入校園。並請備妥「應考人健康調查表」於入校時查驗；另本次甄試考試不開放陪考人員。
- 十一、 考試時間漫長，請應考人自行準備餐食與飲料。

依簡章規定「逾報到時間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」，  
請應考人務必 8 月 12 日 10:00 前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。